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決議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3年4月27日以現場方式召開。經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本公司董事表決，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王鵬程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選舉王鵬程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相關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委員的議案》。

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欣然宣佈王鵬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王鵬程先生董事及相關委員會職務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其董事委任且其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重選連任。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向各股東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和通函等文件。

王鵬程先生的簡歷請見本公告附錄。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伍秀薇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廷科先生、李祝用先生和肖建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苗福生先生、王少群先生、喻強先生、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陳武朝先生、崔歷女士及徐麗娜女士。

## 附錄

王鵬程先生，52歲，現任北京工商大學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中國會計學會理事及會計准則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ESG專業委員會專家委員及財務總監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注冊會計師協會懲戒委員會委員、海爾共贏增值表研究院研究員、廈門國家會計學院戰略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MPAcc顧問委員會委員、安永研究院顧問、《中國管理會計》編委。王先生於1994年4月至2000年6月，任教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系，歷任外國會計教研室主任、會計系主任助理(主管科研)。2000年7月至2005年5月，任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合伙人。2005年6月至2014年5月，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合伙人，歷任華北區金融審計主管合伙人、大中華地區全球金融服務行業領導合伙人。2014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安永大中華區審計服務首席運營官。2018年7月至2022年6月，任安永大中華區審計服務主管合伙人。王先生曾擔任財政部會計准則委員會委員、財政部審計准則組成員、財政部內控委員會諮詢專家。王先生1991年7月畢業於鞍山鋼鐵學院，獲工學學士學位；1994年4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2000年3月畢業於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鵬程先生將在本公司領取董事報酬，基本報酬為稅前人民幣25萬元／年。此外，擔任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將獲得額外報酬每年人民幣5萬元(稅前)。

王鵬程先生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其獨立性的要求。本公司提名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及多元化政策考慮王鵬程先生的獨立性確認及其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的豐富經驗，其教育、技能、背景、知識及專業經驗使其能夠提供有價值的、獨立客觀的相關見解，並為董事會的多元化做出貢獻，王鵬程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王鵬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王鵬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且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它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王鵬程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與其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